

聖經：一本特別的書 Bible: A Special Book

John 1: 1-14, Yr. B. September 6, 2015

有兩位牧師曾經有這個對話，他們談及其中一個聖經故事說大衛一個人擊殺三百個非利士人。其中一位牧師向另外一位牧師這樣說：有沒有可能聖經作者把事情誇大了。其實大衛單人匹馬只殺了 30 個非利士人，而不是 300 個，這有什麼相干呢？這個牧師回答說：若真是這樣的話，我就不再作牧師，也放棄我的信仰。因為若我不能相信聖經裡所有的記載，我便沒有信心相信任何一件的記載。

今日很多基督徒用這個態度來讀聖經，這是一件非常失望的事。聖經是否可信，為何可信，這個探討要求我們對聖經有深入的認識。包括它是如何成形，背後的處境及假切是什麼？

今天讓我與大家同分享我對聖經這本書的認識。基督徒生活離不開對聖經的理解及應用。信徒生活需要指引。聖經提供我們重要歷代認識上帝的人的見證，是我們今天生活的指標。尊重聖經，學習上帝的話語這是好的。但我們的尊重不是盲目的。聖經並沒有解決信徒今日面對的所有難處及挑戰。過去很多跟隨上帝的人，都沒有像我們今天一樣，可以隨便打開聖經作為參考。

聖經的文化背景

聖經基本上是猶太人的文獻，以猶太人的文化背景及所處的社會環境所寫成的。雖然與華人文化有很多相同之處，要瞭解舊約聖經，必定要了解早期中東文化。聖經學者稱它為近東文化。要了解新約聖經，必然要了解羅馬時代的政治背景，也要明白希臘文化與猶太文化之間的衝突及影響。文字與文化是息息相關，不能分割的。若我們覺得古代中國的古文抽象的話，要了解另外一個文字及其背後的文化便更富有挑戰性。

在我過去的講道當中，常常指出中文聖經和合本翻譯上的漏洞。除非我們懂得聖經原文，就是英文聖經也不能完全掌握聖經作者給我們的信息。認識聖經是一生之久。跟從上帝的人要欣賞新的發現及新的理解。若不是這樣的話，我們應該錄下某年某月某牧師或某神學

家對某段聖經的解釋，然後重複千萬次，無需要再有研經班及再用這段聖經講道了。你們是否覺得這樣合乎真道呢？我告訴你，這是一個慳錢的途徑。就是牧師也不需要請了！

聖經來自一個近東文化，透過不同的時間，所涉及的國家包括敘利亞，巴比倫，埃及，希臘及羅馬帝國。舊約聖經用希伯來文寫成；新約聖經用希臘文及阿蘭文寫成。

舊約聖經有一個隱藏的中心，一個重要的處境為何口傳傳統會變成書卷。除了時代變遷及文字普及化之外，我們知道舊約聖經大部份的書卷成是在主前 8 世紀當猶太人流亡到巴比倫失去國家所寫成的。新約聖經也有其陰影，那就是猶太人被羅馬帝國統治之下及在主後 70 年羅馬軍隊攻陷耶路撒冷。所以新舊約書卷成形，有隱藏的中心：就是猶太人的國家被擄掠的情況之下醞釀出來的信息。要明白聖經便不能放棄明白當日的政治背景及社會情況。中國人讀聖經，是一個跨越文化的經驗。

聖經還未成為一本書之前

我們傾向把聖經作為一本完整的書來讀，是因為我們來自一種文化視閱讀和寫作是非常重要的。但在古代，大多數人是文盲。在古代的以色列地區，能夠讀及寫只屬於極少數的人，並且是一種極昂貴的技能。我們有時忘記寫作是需要系統性的學習，也需要社會各機層的支持，寫作及閱讀的能力是複雜社會的一個標誌。

大多數聖經中的先知是透過說話或宣告來傳遞他們的信息，他們並不寫作。我們推測可能是後期有其他人代替摩西，以賽亞，或阿摩司寫下他們的訊息。還需要指出的是：所有執筆寫這些書卷的人，不是打算寫聖經，他們沒有聖經這個概念，也不能想像日後這個故事及寫作，被收集成為一本包裝得非常輝煌的書叫做聖經。

故事被寫下來的那一刻時候並不立刻成為聖經，乃是有人後期把它搜集及編輯而成的。每個月我與迦南研經班的弟兄姊妹查考聖經，我在查經的時候指出，除了大部份真正的作者是誰無從稽考之外，我們今日看見的書信在沒有成為今日的聖經之時，已通過多個程度的編輯及修改。此事是反影不同時代的文士的背景和政治形勢所做成不同的觀點。不管是聖經內任何一卷書，當我們讀聖經時，我們必須把它看作是編輯和修改後的產品。我們極

其量可以說那些先知們可能講過聖經中所記載類似的話。我們所讀的聖經反影寫作的人的見解，對他們當日的處境的一個回應。其次，我們所明白的也反映讀它的人的立場。

依照字面解釋的困難

就是這些原因：文化，處境及語言差異的原因，我們今天讀這本書的時候要防止立刻用 21 世紀的世界觀來解釋聖經的話，我們看見的字面是翻譯，文字與時代背景是不能分割的。猶太人寫作有其特色，他們有豐富的想像力及創意，故事是否對我們有幫助並不限於它的真實性。文筆可以誇張，故事可以虛構，例如以斯帖記，約伯記，或約拿書等等。這是古代近東文化的特徵。今日我們着重事實，科學證據這類思想，單照字面解釋以為事情真的是這樣發生的話，對我們沒有幫助，反而創造很多道德難題。

我們的聖經充滿很多有問題的章節，其中一處列入我們的讀經表的是詩篇 137 篇 8-9：

“將要被滅的巴比倫城啊（城：原文是女子），報復你像你待我們的，那人便為有福！拿你的嬰孩摔在磐石上的，那人便為有福！”

我不知道你的反應如何，我第一個說這不是上帝的話語！

明白聖經的首要條件是要知道我們並不是當日執筆的人說話的對象。路得記成書的時候是回應當日一個特別社會的需要，阿摩司要責罵的是當日的政治領袖欺壓人民的生活及政策。他們基本上不是向我們說話。他們的說話若對我們今天社會有提示的話，我相信有很多，我們首先要明白他們說話背後的原因及社會狀況，再作出決定。

若我們在聖經中找到一些言論談及僕人或奴隸要順服主人，這些言論不是針對 18 或 19 世紀美國的奴隸制度所說的，聖經並沒有認識美國的奴隸制度。若我們找到一些經節說禁止女人講道，保羅並不是針對今天受過高等教育的女人，使徒保羅並不是跟我們討論女性是否可以作牧師這件事。若我們找到一些經節講及男與男作可羞的事，這並不是針對 21 世紀同性戀的現象。聖經作者並不是與我們討論性傾向這回事。

這正是我們的挑戰：我們面對今日社會的各樣難處，希望在聖經中找到亮光，有時我們過分興奮。“牧師！找到了！找到了！有！有！有！有！聖經有講過啊，就在這裏！”

我告訴你：聖經講了什麼並不是最重要，你與我如何理解聖經講了什麼才是最重要。

明白聖經的教導的先決條件是要肯定聖經作者的第一讀者這並不是我們。我們必定要明白他們當日的處境情況及為何有這些說話的出現。接着是需要運用思考，神學及其他的知識，認識現今社會的處境及需要，作出考慮。

上帝的話語；人的經驗

什麼是尊重聖經？尊重聖經就是尊重它成書背後的各樣因素，要尊重聖經背後的語言文化背景與我們相隔甚遠。我們今日籠統地說這本書是上帝的話語。基督教歷代的信仰指出，聖經是上帝的話語，也是人的話語。聖經是一本人神相遇的結晶品。

我們今天對聖經十分尊重，是應當的。但這種尊重不是抹去思考的。每一次我們打開聖經閱讀的時候，我們要提醒自己我們是進入一個跨越文化的經驗。我與很多研究聖經的學者有這個看法，聖經其實是過去人與上帝接觸的經驗，是人曾經對上帝的理解，以文字寫下來。這寫下來的文獻邀請我們進入一個對話，好像聽見寫的人對我們這樣說：

這是我們的經驗，是我們的理解，甚至是我們的見證。我們寫下來讓你們參考。我們相信上帝與我們同在，讓我們寫下這些話語來。但我們相信上帝也與你們同在。你們的處境是什麼呢？你們的挑戰是什麼？你們的處境與我們非常不同。就是我們古代的處境也不一樣。若你細心查考，你便會發覺因着社會的改變我們寫這些書卷的人也有不同的意見。這是可以見得到的。

不過我們大部份是猶太人，把我們對上帝的理解透過這個途徑介紹給你，重點其實不是要你同意或不同意，信或不相信。重點是我們在人生的路上有這些寶貴的說話作為借鏡，使你們面對今天的需要及未來的挑戰有所參考。

這就是聖經的寶貴。它寶貴之處並不在乎是否每句說話都是出於上帝，硬性地要我們必定遵守或實行。而是跟從上帝的人陳列他們的經驗，是人與上帝曾經在一個遠古的時代相遇的記錄。最後，兄弟姊妹，愛上帝與愛聖經並不是同一件事。這需要下一個星期繼續講解。

請祈禱